

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等规定，总结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等五部分内容，所列政府信息公开的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门户网站 (<http://jrb.fujian.gov.cn>) 下载。若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通过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门户网站的“来信建议”栏目反映，或直接联系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联系方式：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北大路 133 号

邮编：350003

电话：0591-88323110

传真：0591-87846410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根据《条例》要求，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以公开强监督、促落实，紧紧围绕我省地方金融改革发展中心工作，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着力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努力提升政务公开工作实效，为持续推动我省金融业健康发展，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构建一体化政务宣传模式。

一是完善制度，构建“快准实”的宣传模式。搜集全省地方金融监管的创新亮点工作，推送至各大主流媒体，及时转发媒体关于地方金融监管工作成效的报道，一手促进新闻宣传管理工作规范化和制度化，一手大力推广地方金融监管工作的好作法、好经验。

二是统一发声，构建有影响力的新媒体矩阵。为顺应新形势下新闻宣传和信息公开工作，我局通过升级改版后的官方网站、政务微信等自有媒体，借助学习强国、新福建等新媒体，联合“一行两局”和相关金融机构，构建新媒体矩阵，宣传报道我局突出工作成效和各项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有效措施，坚持正确导向，把好意识形态关，不断放大舆论宣传效力，提升地方金融监管的影响力。

三是妥善应对，加强金融舆情监测。建立健全舆情监测

和引导处置机制，加强舆情收集、研判、处置工作，密切关注金融热点问题的舆情动态，尤其是在重大会议、活动、节日前后，运用“金服云”平台等加大舆情监测力度，实时掌握舆情动向。2020年，我局没有出现重大负面舆情炒作事件。

（二）回应社会关切，推进多形式政策解读。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金融工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紧盯中心任务，围绕落实“六稳”“六保”有关工作要求，全面落实“八大金融工程”，对《福建省银行机构服务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发展激励评价暂行办法》《金融支持一二三产业百千增产增效行动的若干措施》《深化闽台金融交流合作的若干意见》《进一步加强不良校园网贷整治六条措施》等重要政策进行深入解读，全年通过我局官方网站及时公开发布各类政策解读 27 件，通过“福建金融”微信公众号推送相关文章 641 篇。在出台涉及关乎群众切身利益、社会关注的政策措施时，推动文件起草部门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确保政策内涵透明，政策解读深入浅出、通俗易懂，为更广大群众所接受。围绕发挥融资担保作用助力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百名行长进企业支持民营经济发展、资源环境交易助力我省绿色经济发展、非法集资主要特征及防范建议等群众关切的问题，局领导及相关处室负责人在省金融监管局网站进行在线访谈 9 期，主动解读政

策、回应社会关切。

（三）聚焦重点领域，切实履行公开职责。

在局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组织开展《福建省“十四五”金融业发展专项规划》《福建省小额贷款公司暂行管理办法(修订征求意见稿)》等系列公众意见征求活动，广开言路，问需于民，问政于民。及时公布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部门预决算情况信息，加大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常态化推进疫情防控等系列政策措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公开力度。全年主动公开涉及服务民营企业、服务中小微企业、提升资本市场、推进网贷机构出清、防范非法集资等领域的各类信息 199 条。规范办理公开申请，严格按照《条例》要求履行征求第三方意见程序，全年依法依规办结向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提出的各类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7 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2019年起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4	4	1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0	12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6	0	5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19	5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9	1680157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7	0	0	0	0	0	2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4	0	0	0	0	0	1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5	0	0	0	0	0	5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	0	0	0	0	0	6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6	0	0	0	0	0	2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官方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计还不规范，2019年官方网站改造时，该专栏栏目设计没有完全对标国办公开办《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二是**相关工作人员业务水平还有待提高，对《条例》和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等学习不够深入。改进措施：**一是**借助第三方技术力量，仔细对照国办公开办的要求，加强自查整改和改版升级，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符合规范要求；**二是**加强业务培训和经验交流，学习兄弟单位有益的经验做法，推动《条例》和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各项要求的有效落实。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1年1月15日

